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25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正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耿斌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十部分“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5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正丹股份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丹香港	指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东大会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偏酐、TMA	指	偏苯三酸酐，又名 1、2、4-苯三甲酸酐，分子式：C ₉ H ₄ O ₅ ，公司报告期内和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TOTM	指	偏苯三酸三辛酯，学名偏苯三酸三（2-乙基己酯），分子式 C ₃₃ H ₅₄ O ₆ ，公司报告期内和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VT	指	乙烯基甲苯，乙烯基甲苯单体（间位与对位混合物），分子式 C ₉ H ₁₀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精细化工	指	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通称，是当今化学工业中最具活力的新兴领域之一
新材料	指	新近发展、性能改善的一些材料，具有比传统材料更为优异的性能，为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增塑剂	指	增强塑料的可塑性，改善塑料成型加工时的流动性，并使塑料制品具有柔韧性的有机物质。通常为高沸点、难挥发的粘稠液体或低熔点的固体，一般不与塑料发生化学反应。迄今为止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助剂种类，广泛用于 PVC 塑料制品等领域
PVC	指	聚氯乙烯树脂，五大通用塑料之一。添加了增塑剂、改性剂、阻燃剂等各类助剂后的 PVC 制品具有适用性强、性能优良等特点，用途极其广泛
DOP	指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的加工

DBP	指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
DINP	指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
传统邻苯类增塑剂、邻苯类增塑剂	指	包括 DOP、DBP、DIBP、DIDP、DINP、DNOP 等在内的含有苯环的邻苯类增塑剂品种
偏苯三酸类增塑剂	指	包括偏苯三酸三辛酯、偏苯三酸三(正辛正癸)酯、偏苯三酸三甘油酯在内的聚酯类增塑剂，是新型环保型增塑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正丹股份	股票代码	30064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正丹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Zhengdan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ENGDANCH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正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国忠	李铁钢
联系地址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电话	0511-88059005	0511-88059005
传真	0511-88059003	0511-88059003
电子信箱	zd@zhengdanchem.com	zd@zhengdanchem.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5年10月12日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913211007965274641	913211007965274641	913211007965274641
报告期末注册	2017年06月12日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913211007965274641	913211007965274641	913211007965274641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7年06月13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82,752,294.38	489,452,586.33	1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127,080.59	79,857,161.30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7,844,813.27	78,786,067.43	-1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865,672.92	79,785,655.50	-40.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7	-1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7	-13.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4%	17.81%	-8.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98,574,726.66	850,943,256.52	7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8,915,517.02	542,826,853.09	135.6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96.53	报废一台检测仪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14,570.92	政府给予的上市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708.63	2016 年为规避汇率风险以花旗银行上海分行为交易对手方进行远期外汇交易，5 月末受人民币升值影响形成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578.15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政府补贴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1,576.59	
合计	8,282,267.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正丹股份是一家特种精细化工领域的高科技企业，主要从事高端环保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围绕碳九芳烃产业链，有效综合利用上游炼油厂炼油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低毒性、低致癌性、高安全性、高性能、高附加值的新材料，以此替代传统低端、低环保性能材料；从而推动行业的产品升级和产业升级，改善下游产品乃至终端民生消费品的质量和环保程度，亦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包括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高沸点芳烃溶剂以及新产品乙烯基甲苯。其中，偏苯三酸酐广泛应用于环保型增塑剂、粉末涂料、高端绝缘漆等行业；偏苯三酸三辛酯用于替代传统邻苯类增塑剂等，是特种精细化工材料关键的添加剂之一；高沸点芳烃溶剂广泛用于树脂、橡胶溶剂以及油漆、涂料、油墨、农药、印刷、双氧水生产萃取剂等行业；新产品乙烯基甲苯是高端树脂、塑料、橡胶和涂料的改性剂，替代传统苯乙烯产品，性能优异，附加值很高。

在经营模式上，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碳九芳烃、辛醇、偏三甲苯和醋酸等由公司向国内、国外厂商和经销商购买，公司所有产品均采用自产模式，并直接销售给国内外下游生产厂商及部分贸易商，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业内知名和领先的大型企业，如艾伦塔斯、南亚塑胶、联成化学、LG、爱敬化工。

公司具有突出的技术实力和研发能力。公司主要产品及其工艺的技术难度很大，如“连续法氧化工艺生产偏苯三酸酐的方法”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乙烯基甲苯的工业化制备全球仅有极少企业掌握。公司利用强大技术水平不断挖掘和开发碳九芳烃产业链，不仅实现石油产品充分精细化利用，减少低端消耗甚至污染性消耗，极大地提升产业链附加值，亦为公司创造了原材料供应优势和成本优势。依靠出色的技术工艺水平和良好的管理能力，公司生产效率较高，产品性能优异，与上下游主要优质客户、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为 23,459,846.30 元，与上年末 6,723,263.35 元相比，增加 16,736,582.95，上升 248.94%，主要原因是 IPO 承诺项目开始进入建设阶段。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为 339,638,785.34 元，与上年末 205,109,176.35 元相比，增加

	134,529,608.99，上升 65.59%，主要原因是 IPO 募集资金到位，增加银行存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为 5,688,274.60 元，与上年末 624,736.31 元相比，增加 5,063,538.29 元，上升 810.51%，主要原因是应收政府补贴增加。
存货	存货为 151,900,409.02 元，与上年末 87,201,263.86 元相比，增加 64,699,145.16 元，上升 74.20%，主要原因是为生产备料增加 C9 储备。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 448,696,109.88 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448,696,109.88 元，主要原因是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领先优势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生产实践，本公司在特种精细化学品和高端环保新材料领域，特别是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与核心生产工艺，并且持续对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进行研发。

公司在偏苯三酸酐的生产领域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公司“连续法氧化工艺生产偏苯三酸酐的方法”是国际领先的工艺技术，已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并获得了“中国专利优秀奖”和“第五届江苏省专利奖”。与间歇氧化法生产工艺相比，公司的连续氧化法生产工艺能够有效实现对配料、氧化、成酐、精制的连续稳定控制，生产安全性高，产品转化率提升，产品质量稳定，多项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有效避免了间歇法下反应时间长、反应不完全、副产物多、质量不稳定、产品收得率低等缺点，以及反应器需要反复升压降压、升温降温，设备容易疲劳，使用寿命缩短，安全性能低等技术缺陷。在偏苯三酸三辛酯的生产领域，公司创新性地采用固体氧化物在真空条件下进行催化合成，催化效果良好，利用该先进工艺制得的偏苯三酸三辛酯产品，具有色泽浅、体积电阻率高的特点。在乙烯基甲苯生产领域，其工业化制备难度大，技术水平高，多年来基本只有美国戴科公司一家能够工业化生产，属于国际垄断产品。公司通过多年研发努力突破技术瓶颈，自主研发了新型CO₂气氛下介孔负载铁系催化剂技术，大幅度提升反应选择性及生产效率，成为美国戴科后全球能够大规模工业化批量生产该产品的首批企业之一，也显示了公司出众的产品开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

此外，公司目前正围绕碳九产业链，结合市场趋势、需求方向、技术路线等，持续进行新产品研发，如偏苯三酸三甘油酯的研发、对甲乙苯的制备、对甲基苯乙烯的研发、均三甲苯的提取、均苯三甲酸的研发等；另外，还对现有产品的工艺、装置、技术等持续进行改进，如乙烯基甲苯工艺优化等，以达到拓展公司产品储备，提高产品质量、生产能力、生产效率、生产稳定性的目的。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方面的投入，持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并对已有工艺持续进行优化和积极向下游拓展，继续巩固、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地位。

2、产业链布局优势

公司并非孤立地研发精细化学产品，而是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利用上游石化副产品碳九芳烃生产高端、环保、

高附加值产品，改变以往国内对碳九芳烃的综合利用率较低、大多数碳九芳烃被作为溶剂油、汽油添加剂而直接消耗的现状，为提高我国精细化工水平、促进环保新材料产业发展、提高石化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等做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围绕碳九芳烃产业链还为公司带来很大的经济效应：第一，向产业链上游延伸有助于提升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水平，提高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第二，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有利于开发更多有竞争力的产品，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第三，围绕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生产特种精细化学品产业链进行发展，在落实10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4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和2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等募投项目的基础上，积极进行偏苯三酸三甘油酯、对甲乙苯、对甲基苯乙烯、均三甲苯、均苯三甲酸等更深入的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研发项目，从而进一步增强企业的产品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实力。

3、管理优势

公司的管理优势得益于适时正确的战略决策和稳定高效的管理体系，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逐步建立起涵盖原材料采购、生产运营、质量控制、成本管理、市场营销、新产品开发、品牌建设和安全环保等方面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以及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主要管理团队在精细化工产业拥有三十多年的资深管理经验，多名业务骨干从1983年开始涉足精细化工领域，从最基础的生产、研发一线工作做起，是中国最早一批涉足精细化工和环保材料的人士之一。他们对所处的产业有着非常深刻的理解，经历了多次全行业的周期波动，对产业政策、行业环境变化、产品发展趋势、上下游市场、研发及销售采购业务、团队管理、生产管理等各方面经验丰富，对市场具有独到的战略眼光和产业链布局思维，对技术、产品的未来趋势判断敏锐并能给予客户强有力的支持及响应。

4、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在主要产品市场上占据了领先的地位。目前公司在我国甚至全球偏苯三酸酐市场都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是为数不多可采用连续法生产偏苯三酸酐的精细化工企业；对于报告期内新增产品偏苯三酸三辛酯，公司产能利用率很高，增长势头迅猛；对于新产品乙烯基甲苯，公司为美国戴科后全球能够大规模工业化批量生产该产品的首批企业之一。公司在国内整个精细化工和环保新材料领域也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市场地位。

公司在行业内以及上下游均已凭借出众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服务水平建立起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美誉度。凭借此，公司与上下游主要企业均建立长期稳定互利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均为行业中的大型、优质、知名企业，例如艾伦塔斯、三菱、LG、爱敬化工、花王、联成化学、南亚塑胶、中油等国际化工巨头。凭借着与行业中主要参与者良好的合作关系和公司较高的品牌形象，未来公司在进一步发展、产品扩张等过程中都有很大品牌优势和规模效应，这将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表现虽然稳中有进，但整体仍然处于下行区间，同时受国际原油价格长期低迷影响，化工行业投资持续疲软，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呈现下降趋稳态势。面对挑战，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强化管理，开拓市场，通过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实现了公司销售收入规模稳步增长，盈利水平保持基本平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2,752,294.38元，同比增长19.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127,080.59元，同比下降4.6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进一步强化生产组织管理，确保生产平稳运行，同时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加强过程控制，挖掘潜能，提高生产效率，有效提高了公司偏苯三酸三辛酯、高沸点芳烃溶剂等产品的产量。

2、充分整合销售资源优势，改善销售策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增强把握市场的能力，拓展了销售工作新局面，使公司保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

3、认真贯彻国家安全环保法律法规和安全环保主管部门规范文件的规定，落实各级主管部门的要求，紧紧围绕日常生产经营，加强员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加大安全检查与隐患整改力度，抓好日常安检维修工作，公司安全环保形势保持平稳。

4、项目建设方面，为抢抓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提前启动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规范、高效、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力争早日投产，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巩固公司在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行业的优势地位。

5、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狠抓经营规范管理，全面推进组织架构及管理流程优化等工作，努力提升企业管理绩效。

6、2017年4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是公司发展进程中的重要里程碑。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公司将拥有更加雄厚的发展资源、更加广阔的发展平台，为公司下一步快速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2,752,294.38元，与去年同期489,452,586.33元相比，增加93,299,708.05元，上升19.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偏苯三酸三辛酯及高沸点溶剂销售增长；

营业成本为461,472,948.48元，与去年同期350,288,660.05元相比，增加111,184,288.43元，上升31.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高沸点溶剂及偏苯三酸三辛酯销量增长相应结转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9,929,592.93元，与去年同期1,502,601.43元相比，增加8,426,991.50元，上升560.83%，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

政府给予的政策性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11,040.39元，与去年同期206,438.25元相比，减少195,397.86元，降低94.65%，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对外捐赠支出减少；

净利润76,127,080.59，与去年同期79,857,161.30元相比，减少3,730,080.71元，下降4.67%，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减少；

销售费用10,584,860.63元，与去年同期11,732,403.84元相比，减少1,147,543.21元，降低9.78%，主要原因是出口保险费减少；

管理费用23,062,917.60元，与去年同期28,049,077.33元相比，减少4,986,159.73元，降低17.78%，主要原因是研究开发费的减少；

财务费用5,374,482.98元，与去年同期2,112,290.91元相比，增加3,262,192.07元，上升154.44%，主要原因是外币汇兑损失的增加。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82,752,294.38	489,452,586.33	19.06%	偏苯三酸三辛脂和高沸点芳烃溶剂销售增长
营业成本	461,472,948.48	350,288,660.05	31.74%	因产品销售增长而相应增加成本
销售费用	10,584,860.63	11,732,403.84	-9.78%	销售产品中高沸点芳烃溶剂等自提产品比例增加
管理费用	23,062,917.60	28,049,077.33	-17.78%	上半年研发项目处于阶段性状态，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财务费用	5,374,482.98	2,112,290.91	154.44%	人民币升值，汇兑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13,434,355.32	14,500,527.89	-7.35%	利润减少，所得税相应减少
研发投入	13,268,988.52	16,883,538.35	-21.41%	上半年研发项目处于阶段性状态，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65,672.92	79,785,655.50	-40.01%	C9 等原料采购增加，采购商品支出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31,041.45	-20,895,192.12	2,285.86%	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586,789,921.69	-32,088,323.32	1,928.67%	IPO 发行，募集资金到

量净额				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169,721.80	30,443,934.48	337.43%	IPO 发行，募集资金到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偏苯三酸酐	222,552,876.40	159,988,494.66	28.11%	-21.92%	-12.69%	-7.60%
偏苯三酸三辛脂	139,363,002.63	115,678,976.54	16.99%	63.94%	63.62%	0.16%
高沸点芳烃溶剂	201,419,757.66	181,452,108.75	9.91%	95.69%	96.10%	-0.24%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708.63	-0.20%	为规避汇率风险与花旗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	是
资产减值	-1,042,957.03	-1.16%	应收帐款减少计提坏帐准备转回	是
营业外收入	9,929,592.93	11.09%	政府给予公司上市奖励	否
营业外支出	11,040.39	0.01%	处置固定资产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9,638,785.34	22.66%	214,355,719.20	25.19%	-2.53%	IPO 募集资金到位，总资产增加，货币资金增加幅度小于总资产增加幅度

应收账款	99,936,722.65	6.67%	109,429,973.90	12.86%	-6.19%	货款回笼
存货	151,900,409.02	10.14%	100,623,363.57	11.82%	-1.68%	C9 加工量增加, 考虑供货周期, 增加原料储备
固定资产	182,391,845.02	12.17%	214,192,349.93	25.17%	-13.00%	计提折旧减少固定资产价值
在建工程	23,459,846.30	1.57%	1,946,972.30	0.23%	1.34%	IPO 项目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7.01%	222,609,920.00	26.16%	-19.15%	归还银行借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1,055.82	-131,055.82					0.00
金融资产小计	131,055.82	-131,055.82					0.00
上述合计	131,055.82	-131,055.82					0.00
金融负债	0.00	43,652.81					43,652.8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7.06.30
信用证保证金	4,412,908.92
风险保证金	309,815.01
质押银票回款	40,099.46
合计	4,762,823.3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97,484,802.52	18,954,421.54	2,524.6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131,055.82	-131,055.82	-131,055.82	0.00	0.00	0.0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31,055.82	-131,055.82	-131,055.82	0.00	0.00	0.00	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881.9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99.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99.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次 IPO 共发行普通股 7,200 万股，净募得资金 69,881.9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6,299.20 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112.75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6,299.20 万元。2017 年 6 月，根据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9,000 万元购买了	

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三个月。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4,610.89 万元（不包含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9,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4,582.71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18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0 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	否	13,651.95	13,651.95	29.02	29.02	0.21%				否	否
4 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否	22,260.59	22,260.59	4,615.51	4,615.51	20.73%				否	否
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否	7,671.25	7,671.25	1,055.71	1,055.71	13.76%				否	否
2 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	否	11,534.16	11,534.16	27.22	27.22	0.24%				否	否
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改扩建项目	否	4,213.24	4,213.24	21.02	21.02	0.50%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0,550.72	10,550.72	10,550.72	10,550.72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881.91	69,881.91	16,299.2	16,299.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9,881.91	69,881.91	16,299.2	16,299.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4499 号），截至 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112.75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112.7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9,000 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 14,610.89 万元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未披露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 名称	关联关 系	是否关 联交易	产品类 型	委托理 财金额	起始日 期	终止日 期	报酬确 定方式	本期实 际收回 本金	是否经 过规定 程序	计提减 值准备 金额（如	预计收 益	报告期 实际损 益金额

								额		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7,000	2017年06月13日	2017年09月11日	协议	0	是		170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封闭型	11,000	2017年06月09日	2017年09月07日	协议	0	是		115.5	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	2017年06月13日	2017年09月11日	协议	0	是		114.1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本金保障型	5,000	2017年06月23日	2017年07月28日	协议	0	是		22.1	0
合计				44,000	--	--	--	0	--		421.7	0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39,000 万元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 万元为公司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6月19日 2017年05月18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6月08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780,000 港币	4,410,151.20	93,547.84	10,262,627.59	9,328.73	7,789.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经营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乙烯基甲苯，其中偏苯三酸酐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环保型增塑剂、粉末涂料、高级绝缘材料、高温固化剂等，偏苯三酸三辛酯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电线电缆、汽车、医药行业等，乙烯基甲苯的下游行业包括树脂、塑料、橡胶、涂料等行业，公司下游行业分布较广，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大。因此，公司的经营业绩不可避免地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系统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造成一定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变化，根据宏观经济和政策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经营政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增强自身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提高抗风险能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料是碳九芳烃、辛醇、偏三甲苯和醋酸等，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80%左右。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的过程中，产品价格上涨往往滞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将直接压缩产品的利润空间；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的过程中，则将增大公司原材料库存管理的难度，并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及原材料价格事前严密预测，跟踪研究价格趋势等措施，合理控制价格波动风险，努力降低风险影响。

3、环保、安全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

由于精细化工行业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在生产过程可能产生污水、废气和固体废物，需要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国家在环保方面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加大了环保执法力度。同时，安全生产历来亦是化工行业的重点问题。从长远来看，安全、环保要求的提高及安全、环保投入的加大，有利于精细化工行业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对社会贡献，有利于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但短期内，会加大企业的生产成本，降低企业的利润空间。其次，虽然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倘若该等事件出现，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强化安全环保管理，落实相关措施，合理控制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03 日		上市前召开, 未披露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0%	2017 年 06 月 08 日	2017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正国;沈杏秀	股份限售承诺	(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 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 自公司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p>			
--	--	---	--	--	--

		<p>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2)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 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 不因其在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p> <p>(5)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p>			
--	--	--	--	--	--

			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p> <p>(2)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 公司如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p> <p>(2)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18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p> <p>(2)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 公司如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如其未履行上述</p>			
--	--	---	--	--	--

			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曹翠琼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 - 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2)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上</p>			
--	--	---	--	--	--

			<p>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p> <p>(5)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p>			
	曹丹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p> <p>(2) 在锁定期满后，在曹正国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3) 上述承</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 - 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p> <p>(4)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 其将依法赔偿。</p>			
	沈绿萍;沈锁芳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 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p> <p>(2) 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p> <p>(3) 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 其将依法赔偿。</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胡国忠;荆晓平;宋金留	股份限售承诺	<p>(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 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18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	--	--	--	--	--	--

			<p>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公司股票，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p> <p>(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 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5) 如其未履行</p>			
--	--	--	---	--	--	--

			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董金才;袁卫忠	股份限售承诺	(1)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18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3)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华杏投资将按照其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华杏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投资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3) 华杏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 华杏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华杏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时的减持不受前述限制。</p> <p>(5) 华杏投资减持股份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p>			
--	--	--	--	--	--	--

		<p>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6) 如果华杏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p>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将按照其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司股份。(2) 在锁定期满后,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拟减持公司股票时,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前, 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时的减</p>			
--	--	--	--	--	--

		<p>持不受前述限制。(5) 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 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6) 如果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其将依法赔偿。</p>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	股份减持承诺	(1) 深创投、常州红土将按照其出具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深创投、常州红土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3)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p>			
--	--------------	---	--	--	--

		<p>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深创投、常州红土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时的减持不受前述限制。</p> <p>(5) 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深创投、常州红土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意向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p>			
--	--	---	--	--	--

			持时间的可能性。(6) 如果深创投、常州红土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其将依法赔偿。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 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且该等违法事实已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 公司将按照投资</p>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p>			
--	--	---	--	--	--

		<p>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p>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p>分红承诺</p> <p>根据发行人董事会制定并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公司制定规划的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p>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2. 规划的制定原则：以股东总体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参考剩余股利、固定或持续增长股利等股利分配理论，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后，</p>			
--	--	---	--	--	--

		<p>可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原则如下：(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p>			
--	--	--	--	--	--

		<p>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绝对值达到人民币 5,000 万元。3.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1)公司应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2)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p>			
--	--	---	--	--	--

		<p>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且每次利润分配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p>			
--	--	--	--	--	--

		<p>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4.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公司每三年重新审视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和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p>			
--	--	---	--	--	--

			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曹正国;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沈杏秀;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其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其或其控制的企业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其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方面的承诺	<p>《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p>			
--	--	-------	---	--	--	--

		<p>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p>			
--	--	---	--	--	--

			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违背上 述承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曹正国;沈杏秀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不利用在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人作为对股份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p>			
--	--	--	--	--	--

		<p>织。本人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在本人作为对股份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p>			
--	--	--	--	--	--

			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人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主要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何方面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主要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p>			
--	--	---	--	--	--

		<p>主要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 事实改变之前，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p>			
--	--	---	--	--	--

			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违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p>			
--	--	--	--	--	--	--

			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曹翠琼;曹正国;董金才;耿斌;胡国忠;荆晓平;任伟;沈杏秀;宋金留;王福;徐志珍;许世可;伊恩江;袁卫忠;岳修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p>			
--	--	---	--	--	--

			为股份公司 关联人期间 内有效。			
	曹翠琼;曹正 国;耿斌;胡国 忠;华杏投资 (镇江)有限 公司;江苏正 丹化学工业 股份有限公 司;荆晓平;任 伟;沈杏秀;宋 金留;伊恩江	IPO 稳定股价 承诺	(一) 启动稳 定股价措施 的条件公司 上市后三年 内, 如公司股 票连续 20 个 交易日除权 后的加权平 均价格(按当 日交易数量 加权平均, 不 包括大宗交 易) 低于公司 上一财务年 度经审计的 除权后每股 净资产值(以 下简称“启动 条件”), 则公 司应启动稳 定股价措施。 (二) 稳定股 价的具体措 施 1、公司回 购 (1) 公司 为稳定股价 之目的回购 股份, 应符合 《上市公司 回购社会公 众股份管理 办法(试行)》 及《关于上市 公司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股份 的补充规定》 等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 公司股权分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p>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 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同意票。(3) 公司对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控股股东华杏投资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同意票。</p> <p>(4)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②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③ 公司</p>			
--	--	---	--	--	--

		<p>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5)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2、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华杏投资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①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p>			
--	--	--	--	--	--

		<p>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②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华杏投资承诺增持公司股份，且单次增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p>			
--	--	---	--	--	--

		<p>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② 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p>			
--	--	--	--	--	--

		<p>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3）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	--	---	--	--	--

		<p>工作。(4) 公司如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三)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p>			
--	--	---	--	--	--

		<p>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四）预案对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本预案通过后，公司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履行本预案确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义务和责任。</p>			
--	--	--	--	--	--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该等违法事实已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p>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退款。2、如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如因本公司招股</p>			
--	--	--	--	--	--

			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对于华杏投资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华杏投资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同时，华杏投资将督促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2、如在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华杏投资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购回华杏投资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p>			
--	--	---	--	--	--

		<p>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华杏投资还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华杏投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p>				
	曹翠琼;曹正国;董金才;耿斌;胡国忠;荆晓平;任伟;沈杏秀;宋金留;王福;徐志珍;许世可;伊恩	其他承诺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p>	2017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江;袁卫忠;岳修峰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经济补偿金纠纷案	11.99	否	已立案, 等待开庭审理。	尚未结案	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000,000	100.00%	0	0	0	0	0	216,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40,400,000	65.00%	0	0	0	0	0	140,400,000	48.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0,400,000	65.00%	0	0	0	0	0	140,400,000	48.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75,600,000	35.00%	0	0	0	0	0	75,600,000	26.2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5,600,000	35.00%	0	0	0	0	0	75,600,000	26.2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72,000,000	0	0	0	72,000,000	72,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72,000,000	0	0	0	72,000,000	72,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6,000,000	100.00%	72,000,000	0	0	0	72,000,000	28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新股7,200万股，使公司股份总数由21,600万股增加到28,8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00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7,200万股，以及公开发行前的股份21,600万股，已于2017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手续，登记股份总量为28,800万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21,600万股增加到28,800万股，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32元/股，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44元/股，比去年同期增长76.8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4月06日	10.73	72,000,000	2017年04月18日	72,000,000		巨潮资讯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17年04月17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7,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10.73元/股，并于2017年4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9,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 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3%	81,000,000	0	81,000,000	0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25%	75,600,000	0	75,600,000	0		
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8%	27,000,000	0	27,000,000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19,440,000	0	19,440,000	0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12,960,000	0	12,960,000	0		
胡学民	境内自然人	0.35%	993,714	993,714	0	993,714		
杨忠平	境内自然人	0.09%	257,200	257,200	0	257,200		
赵昌云	境内自然人	0.09%	250,000	250,000	0	250,000		
李平	境内自然人	0.07%	199,600	199,600	0	199,600		
姚建中	境内自然人	0.07%	192,738	192,738	0	192,7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杏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正国、沈杏秀家族 100% 持股的企业；香港禾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正国、沈杏秀合计持股 75.01% 的企业，该公司的其他股权为公司的创始团队或业务骨干持有；立豪投资系除曹正国、沈杏秀外的公司创始团队或业务骨干持股的企业。深创投持有常州红土 25% 的股权，深创投为国内知名的股权投资机构，常州红土系深创投于当地出资引导设立且主要投资于当地企业的股权投资机构。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胡学民	993,714		人民币普通股	993,714				
杨忠平	2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200				
赵昌云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李平	1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600				

姚建中	192,738	人民币普通股	192,738
凌成志	19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700
刘军	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
沈志军	1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
童树生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张彬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姚建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0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5,738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2,73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638,785.34	205,109,176.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055.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75,458.53	106,735,458.22
应收账款	99,936,722.65	119,804,919.15
预付款项	75,254,793.07	83,092,528.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88,274.60	624,736.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1,900,409.02	87,201,263.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8,696,109.88	
流动资产合计	1,251,190,553.09	602,699,138.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391,845.02	198,685,023.27
在建工程	23,459,846.30	6,723,263.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209,952.25	41,482,08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3,310.18	244,52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219.82	1,109,21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384,173.57	248,244,118.45
资产总计	1,498,574,726.66	850,943,25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213,504,7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652.8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183,000.00

应付账款	59,796,731.01	40,574,980.92
预收款项	1,406,622.25	1,329,08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96,080.13	6,555,747.13
应交税费	7,499,203.96	6,379,063.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633,000.00	
其他应付款	883,919.48	6,589,828.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659,209.64	308,116,403.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9,659,209.64	308,116,403.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000,000.00	2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0,493,600.98	39,392,328.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77,358.50	217,047.97
盈余公积	35,708,274.60	35,708,274.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4,436,282.94	251,509,20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8,915,517.02	542,826,853.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8,915,517.02	542,826,85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8,574,726.66	850,943,256.52

法定代表人：曹正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285,822.30	204,898,690.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055.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75,458.53	106,735,458.22
应收账款	104,247,413.46	120,210,317.43
预付款项	75,254,793.07	83,092,528.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88,274.60	624,736.31
存货	151,900,409.02	87,201,263.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8,696,109.88	
流动资产合计	1,255,148,280.86	602,894,050.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869.41	64,869.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391,845.02	198,685,023.27
在建工程	23,459,846.30	6,723,263.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209,952.25	41,482,08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3,310.18	244,52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219.82	1,109,21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449,042.98	248,308,987.86
资产总计	1,502,597,323.84	851,203,03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213,504,7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652.8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183,000.00
应付账款	63,853,673.62	40,859,779.46
预收款项	1,406,622.25	1,329,083.25
应付职工薪酬	2,396,080.13	6,555,747.13
应交税费	7,493,536.96	6,374,935.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633,000.00	
其他应付款	883,919.48	6,589,828.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3,710,485.25	308,397,07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3,710,485.25	308,397,074.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000,000.00	2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0,493,600.98	39,392,328.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77,358.50	217,047.97
盈余公积	35,708,274.60	35,708,274.60
未分配利润	284,407,604.51	251,488,313.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8,886,838.59	542,805,96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2,597,323.84	851,203,038.3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582,752,294.38	489,452,586.33
其中：营业收入	582,752,294.38	489,452,586.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2,934,702.38	396,391,060.32
其中：营业成本	461,472,948.48	350,288,660.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82,449.72	1,915,393.55
销售费用	10,584,860.63	11,732,403.84
管理费用	23,062,917.60	28,049,077.33
财务费用	5,374,482.98	2,112,290.91
资产减值损失	-1,042,957.03	2,293,234.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708.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642,883.37	93,061,526.01
加：营业外收入	9,929,592.93	1,502,60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040.39	206,438.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96.53	2,139.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561,435.91	94,357,689.19
减：所得税费用	13,434,355.32	14,500,527.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27,080.59	79,857,16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27,080.59	79,857,161.3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127,080.59	79,857,16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127,080.59	79,857,161.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曹正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82,730,124.07	496,472,005.27
减：营业成本	461,472,948.48	357,325,136.56
税金及附加	3,482,449.72	1,915,393.55
销售费用	10,584,860.63	11,732,403.84
管理费用	23,062,917.60	28,049,077.33
财务费用	5,361,641.40	2,095,775.53
资产减值损失	-1,042,957.03	2,190,318.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708.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633,554.64	93,163,900.04
加：营业外收入	9,929,592.93	1,502,60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040.39	206,438.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39.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552,107.18	94,460,063.22
减：所得税费用	13,432,816.08	14,500,527.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19,291.10	79,959,535.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119,291.10	79,959,535.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280,717.60	528,621,024.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609.41	1,650,789.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9,220.43	2,134,87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171,547.44	532,406,69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277,982.12	380,104,971.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09,649.64	18,570,15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92,714.97	23,462,06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25,527.79	30,483,84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305,874.52	452,621,03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65,672.92	79,785,65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31,041.45	20,895,19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531,041.45	20,895,19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31,041.45	-20,895,19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8,421,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764,780.00	154,609,9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186,280.00	154,609,9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3,269,480.00	1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1,659.95	5,698,24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5,21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96,358.31	186,698,24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89,921.69	-32,088,32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4,831.36	3,641,794.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169,721.80	30,443,93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06,240.15	164,125,02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875,961.95	194,568,964.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353,254.76	525,387,945.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609.41	1,650,789.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9,220.43	6,127,91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244,084.60	533,166,65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505,838.05	380,119,404.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09,649.64	18,570,15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92,714.97	23,462,06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16,077.34	30,459,91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524,280.00	452,611,53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9,804.60	80,555,11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31,041.45	20,895,19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64,869.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531,041.45	20,960,06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31,041.45	-20,960,06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8,421,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764,780.00	154,609,9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186,280.00	154,609,9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3,269,480.00	1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1,659.95	5,698,24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5,21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96,358.31	186,698,24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89,921.69	-32,088,32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1,440.23	3,641,337.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027,244.61	31,148,067.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495,754.30	159,128,89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522,998.91	190,276,964.3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7,047.97	35,708,274.60		251,509,202.35		542,826,85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7,047.97	35,708,274.60		251,509,202.35		542,826,85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00,000.00				631,101,272.81			60,310.53			32,927,080.59		736,088,663.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127,080.59		76,127,08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00,000.00				631,101,272.81								703,101,272.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000,000.00				631,101,272.81								703,101,27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200,000.00		-43,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200,000.00	-43,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310.53					60,310.53
1. 本期提取								300,531.63					300,531.63
2. 本期使用								240,221.10					240,221.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77,358.50	35,708,274.60			284,436,282.94	1,278,915,517.0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5,640.02	22,272,797.78			130,494,794.87		408,375,56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5,640.02	22,272,797.78		130,494,794.87		408,375,56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03.82	7,995,953.53		71,861,207.77		79,872,065.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57,161.30		79,857,16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95,953.53		-7,995,953.53		
1. 提取盈余公积									7,995,953.53		-7,995,953.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903.82						14,903.82
1. 本期提取							199,479.79						199,479.79
2. 本期使用							184,575.97						184,575.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30,543.84	30,268,751.31		202,356,002.64			488,247,625.9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7,047.97	35,708,274.60	251,488,313.41	542,805,96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7,047.97	35,708,274.60	251,488,313.41	542,805,96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00,000.00				631,101,272.81			60,310.53		32,919,291.10	736,080,874.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119,291.10	76,119,291.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00,000.00				631,101,272.81						703,101,272.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000,000.00				631,101,272.81						703,101,27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200,000.00	-43,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200,000.00	-43,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0,310.53	60,310.53		
1. 本期提取										300,531.63	300,531.63		
2. 本期使用										240,221.10	240,221.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77,358,500.00	35,708,274.60	284,407,604.51	1,278,886,838.5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5,640.02	22,272,797.78	130,569,022.06	408,449,78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15,640.02	22,272,797.78	130,569,022.06	408,449,788.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4,903.82	7,995,953.53	71,963,581.80	79,974,439.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959,535.33	79,959,535.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95,953.53	-7,995,953.53	
1. 提取盈余公积									7,995,953.53	-7,995,953.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903.82			14,903.82
1. 本期提取								199,479.79			199,479.79

2. 本期使用								184,575.97			184,575.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000,000.00				39,392,328.17			230,543.84	30,268,751.31	202,532,603.86	488,424,227.1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经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镇经开管审发[2012]1号”文批准，于2012年1月由镇江正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0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正丹股份”，证券代码“300641”。公司经镇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965274641，注册资本28,8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曹正国，公司住所：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本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经营范围：从事生产1,4-二乙基苯、混二乙基苯、1,2,4-三甲基苯、乙烯基甲苯、混二乙烯苯；生产销售偏苯三酸酐、高沸点芳烃溶剂（SA-1000、SA-1500）、偏苯三酸三辛酯（TOTM）、偏苯三酸辛癸酯（TM810）；从事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进出口及批发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本公司设有生产运行部、国际贸易部、国内贸易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批准。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详见本节“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

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

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十名”或“占应收款项总额 5% 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按土地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按非专利技术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2	按估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5-15	按专利权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模式。

① 国内销售：

a. 客户自行提货

客户自行上门提货的，公司以客户提货时交付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b. 公司负责运输

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并开具销售发票和收取。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的送货回单，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② 国外销售：

公司国外销售共有三种结算模式，分别是FOB、CIF和CFR。

a. **FOB**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b. **CFR**指在装运港船上交货，卖方需支付将货物运至指定目的地港所需的费用。货物的风险是在装运港船上交货时转移。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c. **CIF**为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货价的构成因素中包括从装运港至约定目的地港的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故卖方除具有与**CFR**相同的义务外，还有为买方办理货运保险，交付保险费。货物的风险是在装运港船上交货时转移。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的提取和使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标准为：（1）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对二乙基苯）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以下的，按照4%提取；（2）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2%提取；（3）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0.5%提取；（4）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自2009年起一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5年7月，本公司再次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53200045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并已报镇江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故公司本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文件），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有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所出口的产品符合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政策，相关退税税率为9%。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357.62	42,791.82
银行存款	334,825,604.33	201,663,448.33
其他货币资金	4,762,823.39	3,402,936.20
合计	339,638,785.34	205,109,176.35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4,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4,412,908.92	1,939,590.54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风险保证金	309,815.01	309,345.66
质押银票回款	40,099.46	
合计	4,762,823.39	3,402,936.2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055.82
其他		131,055.82
合计		131,055.82

其他说明：

公司为防范汇率变动风险，2016年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交易对手方进行远期外汇交易。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是基于未来特定期间的预计外汇收付额安排的，在会计处理将未到期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外汇汇率与当初约定的外汇合约汇率的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075,458.53	106,735,458.22
合计	130,075,458.53	106,735,458.22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890,151.59	
合计	64,890,151.59	

4、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197,670.98	100.00%	5,260,948.33	5.00%	99,936,722.65	126,113,873.89	100.00%	6,308,954.74	5.00%	119,804,919.15

合计	105,197,670.98	100.00%	5,260,948.33	5.00%	99,936,722.65	126,113,873.89	100.00%	6,308,954.74	5.00%	119,804,919.15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05,194,143.69	5,259,707.1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5,194,143.69	5,259,707.18	5.00%
1 至 2 年	480.25	48.03	10.00%
2 至 3 年	1,652.00	495.60	30.00%
3 至 4 年	1,395.04	697.52	50.00%
合计	105,197,670.98	5,260,948.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48,006.4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1	11,284,111.77	10.73%	564,205.59
客户2	6,675,535.00	6.35%	333,776.75
客户3	5,284,032.00	5.02%	264,201.60
客户4	4,108,677.00	3.91%	205,433.85
客户5	3,555,311.45	3.38%	177,765.57
合计	30,907,667.22	29.38%	1,545,383.3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254,431.07	100.00%	83,065,393.25	99.97%
1 至 2 年	362.00	0.00%	26,773.11	0.03%
3 年以上			362.00	0.00%
合计	75,254,793.07	--	83,092,528.3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1	17,506,438.88	23.26%
供应商2	15,598,926.21	20.73%
供应商3	10,403,343.64	13.82%
供应商4	8,805,000.00	11.70%
供应商5	5,679,921.19	7.55%
合计	57,993,629.92	77.06%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27,257.47	100.00%	38,982.87	5.00%	5,688,274.60	658,669.80	100.00%	33,933.49	5.15%	624,736.31
合计	5,727,257.47		38,982.87		5,688,274.60	658,669.80		33,933.49		624,736.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779,657.47	38,982.87	5.00%
1 年以内小计	779,657.47	38,982.87	5.00%
合计	779,657.47	38,982.8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贴款4,947,600.00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49.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5,471,727.80	414,793.80
代扣代缴费用	255,529.67	243,876.00
合计	5,727,257.47	658,669.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区财政局	政府补贴	4,947,600.00	1 年以内	86.39%	0.00
新区建设工程质量	押金	128,412.00	1 年以内	2.24%	6,420.60

安全监督站					
镇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公积金	118,635.00	1 年以内	2.07%	5,931.75
镇江市社会保险基金征集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社保	107,118.32	1 年以内	1.87%	5,355.92
新世纪企业管理顾问公司	服务费	104,130.00	1 年以内	1.82%	5,206.50
合计	--	5,405,895.32	--	94.39%	22,914.77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新区财政局	上市奖励	4,947,600.00	1 年以内	三季度
合计	--	4,947,600.00	--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992,333.64		97,992,333.64	44,308,052.66	1,051,910.54	43,256,142.12
在产品	9,955,973.24		9,955,973.24	3,923,568.92		1,179,415.03
库存商品	42,615,325.89		42,615,325.89	38,842,137.79		3,923,568.92
周转材料	1,336,776.25		1,336,776.25	1,179,415.03		38,842,137.79
合计	151,900,409.02		151,900,409.02	88,253,174.40	1,051,910.54	87,201,263.8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51,910.54			1,051,910.54		
合计	1,051,910.54			1,051,910.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资金	44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	8,696,109.88	
合计	448,696,109.88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26,186.05	288,327,339.88	5,991,071.66	19,548,485.72	15,644,423.90	404,037,507.21
2.本期增加金额		211,965.81		14,521.37	433,230.78	659,717.96
(1) 购置		211,965.81		14,521.37	433,230.78	659,717.96
(2) 在建工						

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4,934.57	94,934.57
(1) 处置或报废					94,934.57	94,934.57
4. 期末余额	74,526,186.05	288,539,305.69	5,991,071.66	19,563,007.09	15,982,720.11	404,602,290.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693,112.98	156,613,912.01	2,888,376.56	12,258,365.05	9,898,717.34	205,352,48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996.92	13,067,555.87	569,151.81	856,329.48	679,265.60	16,942,299.68
(1) 计提	1,769,996.92	13,067,555.87	569,151.81	856,329.48	679,265.60	16,942,299.68
3. 本期减少金额					84,338.04	84,338.04
(1) 处置或报废					84,338.04	84,338.04
4. 期末余额	25,463,109.90	169,681,467.88	3,457,528.37	13,114,694.53	10,493,644.90	222,210,445.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063,076.15	118,857,837.81	2,533,543.29	6,448,312.56	5,489,075.21	182,391,845.02

2.期初账面价值	50,833,073.07	131,713,427.87	3,102,695.10	7,290,120.67	5,745,706.56	198,685,023.27
----------	---------------	----------------	--------------	--------------	--------------	----------------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DN200 管道工程	275,636.90		275,636.90	275,636.90		275,636.90
偏苯三酸三辛酯车间改造项目	1,596,500.96		1,596,500.96	1,567,374.75		1,567,374.75
年产 3 万吨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4,442,406.66		4,442,406.66	336,524.56		336,524.56
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甲苯项目	263,052.86		263,052.86	263,052.86		263,052.86
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改扩建项目	202,184.93		202,184.93	202,184.93		202,184.93
年产 4 万吨偏苯三酸酐项目	14,673,031.52		14,673,031.52	3,797,194.67		3,797,194.67
年产 10 万吨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	281,294.68		281,294.68	281,294.68		281,294.68
废水扩容改造工程	1,697,435.90		1,697,435.90			
二期偏苯三酸酐仓库及雨棚扩建项目	28,301.89		28,301.89			
合计	23,459,846.30		23,459,846.30	6,723,263.35		6,723,263.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管道工程		275,636.90				275,636.90						其他

偏苯三酸三辛酯车间改造项目		1,567,374.75	29,126.21			1,596,500.96						其他
年产3万吨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109,062,400.00	336,524.56	4,105,882.10			4,442,406.66						募股资金
年产2万吨乙烯基甲苯项目	163,981,500.00	263,052.86				263,052.86						募股资金
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改扩建项目	59,899,800.00	202,184.93				202,184.93						募股资金
年产4万吨偏苯三酸酐项目	319,850,500.00	3,797,194.67	10,875,836.85			14,673,031.52						募股资金
年产10万吨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	194,090,300.00	281,294.68				281,294.68						募股资金
废水扩容改造工程			1,697,435.90			1,697,435.90						其他
二期偏苯三酸酐仓库及雨棚扩建项目			28,301.89			28,301.89						其他
合计	846,884,500.00	6,723,263.35	16,736,582.95			23,459,846.30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03,538.55	28,000,000.00	10,000,000.00	274,554.62	73,378,093.1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103,538.55	28,000,000.00	10,000,000.00	274,554.62	73,378,093.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84,752.10	18,338,797.61	10,000,000.00	72,458.13	31,896,007.84
2.本期增加金额	351,035.40	852,459.00		68,638.68	1,272,133.08
(1) 计提	351,035.40	852,459.00		68,638.68	1,272,133.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35,787.50	19,191,256.61	10,000,000.00	141,096.81	33,168,140.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267,751.05	8,808,743.39		133,457.81	40,209,952.25
2.期初账面价值	31,618,786.45	9,661,202.39		202,096.49	41,482,085.3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欧盟销售许可	244,526.68		31,216.50		213,310.18
合计	244,526.68		31,216.50		213,310.18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94,798.77	1,109,219.82	7,394,798.77	1,109,219.82
合计	7,394,798.77	1,109,219.82	7,394,798.77	1,109,219.82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219.82		1,109,219.82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3,000,000.00
信用借款	105,000,000.00	160,504,700.00
合计	105,000,000.00	213,504,7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652.81	
合计	43,652.81	

其他说明：

公司为防范汇率变动风险，2016年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交易对手方进行远期外汇交易。进行的远期外汇交易是基于未来特定期间的预计外汇收付额安排的，在会计处理将未到期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外汇汇率与当初约定的外汇合约汇率的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83,000.00
合计		33,183,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9,583,930.26	37,969,448.20
工程设备款	212,800.75	2,605,532.72
合计	59,796,731.01	40,574,980.92

1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06,622.25	1,329,083.25
合计	1,406,622.25	1,329,083.25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55,747.13	15,822,052.95	19,981,719.95	2,396,080.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2,157.61	1,322,157.61	
合计	6,555,747.13	17,144,210.56	21,303,877.56	2,396,080.1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747.13	13,765,150.10	17,924,817.10	2,396,080.13
2、职工福利费		278,596.37	278,596.37	
3、社会保险费		737,412.56	737,412.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7,311.74	587,311.74	

工伤保险费		117,462.06	117,462.06	
生育保险费		32,638.76	32,638.76	
4、住房公积金		646,666.00	646,6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137.24	160,137.24	
8、残疾人保障金		234,090.68	234,090.68	
合计	6,555,747.13	15,822,052.95	19,981,719.95	2,396,080.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78,847.04	1,278,847.04	
2、失业保险费		43,310.57	43,310.57	
合计		1,322,157.61	1,322,157.61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61,170.39
企业所得税	6,727,445.76	4,694,046.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819.45	198,639.60
房产税	67,478.61	73,048.57
教育费附加	49,156.76	141,885.39
土地使用税	190,584.60	166,761.53
其他税费	395,718.78	43,511.73
合计	7,499,203.96	6,379,063.39

其他说明：

22、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2,633,000.00	
合计	42,633,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676,623.44	2,459,221.81
预提费用	207,296.04	4,130,606.93
合计	883,919.48	6,589,828.74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6,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288,000,000.00

其他说明：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392,328.17	631,101,272.81		670,493,600.98
合计	39,392,328.17	631,101,272.81		670,493,600.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4,567.13	162,181.10	82,386.03
知识产权专项储备	217,047.97	55,964.50	78,040.00	194,972.47
合计	217,047.97	300,531.63	240,221.10	277,358.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708,274.60			35,708,274.60
合计	35,708,274.60			35,708,274.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509,202.35	130,494,794.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509,202.35	130,494,794.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27,080.59	79,857,161.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95,953.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436,282.94	202,356,002.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6,433,230.59	460,022,128.24	477,035,411.69	350,288,660.05
其他业务	16,319,063.79	1,450,820.24	12,417,174.64	
合计	582,752,294.38	461,472,948.48	489,452,586.33	350,288,660.05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3,919.35	1,117,312.91
教育费附加	1,174,228.12	798,080.64
房产税	134,957.23	

土地使用税	375,554.02	
车船使用税	3,528.00	
印花税	150,263.00	
合计	3,482,449.72	1,915,393.55

其他说明：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8,255.19	1,990,005.10
保险费	44,503.33	842,763.00
差旅费	409,737.95	182,819.50
出口费用	3,566,103.22	3,223,068.75
销售佣金	120,347.66	175,568.20
业务招待费	340,483.30	282,072.80
办公费	63,187.84	92,717.34
内陆运费及装卸费	4,425,880.12	4,489,569.30
折旧费	54,661.32	50,629.61
其他费用	131,700.70	403,190.24
合计	10,584,860.63	11,732,403.84

其他说明：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52,932.27	4,650,587.58
差旅费	523,900.22	667,089.32
业务招待费	1,051,375.75	816,190.00
办公费	222,266.35	227,259.52
折旧和摊销费	2,031,332.96	1,879,292.39
税费	377,046.43	591,699.53
研究开发费用	13,268,988.52	16,883,538.35
专项储备费用	241,400.82	199,479.79
中介服务费	342,292.82	971,748.20

修理检测费	186,133.49	220,950.07
其他费用	765,247.97	941,242.58
合计	23,062,917.60	28,049,077.33

其他说明：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14,659.95	5,698,243.32
减：利息收入	1,537,227.50	311,842.00
汇兑损益	2,951,440.23	-3,641,794.42
其他	232,768.72	367,684.01
合计	5,374,482.98	2,112,290.91

其他说明：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42,957.03	210,686.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82,547.99
合计	-1,042,957.03	2,293,234.64

其他说明：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708.63	
合计	-174,708.63	

其他说明：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614,570.92	1,502,270.96	8,614,570.92
其他	1,315,022.01	330.47	1,315,022.01
合计	9,929,592.93	1,502,601.43	9,929,59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镇江市专利资助资金	镇江市财政局、科技局、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7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镇江市开放发展专项扶持项目资金	镇江市财政局、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56,000.00		与收益相关
镇江新区 2016 年上半年专利资助资金	镇江市新区财政局、新区经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800.00		与收益相关
镇江新区外贸稳增长专项资金	镇江市新区财政局、新区经发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企业稳岗补贴	镇江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3,300.92	98,270.96	与收益相关
新区财政局“开放创新”上市扶持奖励	镇江市新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是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区关于公司上市的奖	镇江市新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	是	是	4,947,600.00		与收益相关

励			补助					
镇江市 2015 年省级以上已验收项目及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资助经费	镇江市财政局、镇江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经信类财政扶持项目资金	镇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镇江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省级工程中心绩效评估资助经费	镇江市财政局、镇江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补助	镇江新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614,570.92	1,502,270.96	--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596.53	2,139.39	10,596.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596.53		10,596.53
对外捐赠		200,000.00	
其他	443.86	4,298.86	443.86
合计	11,040.39	206,438.25	11,040.39

其他说明：

3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34,355.32	14,596,333.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805.52
合计	13,434,355.32	14,500,527.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561,435.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34,215.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9.93
所得税费用	13,434,355.32

其他说明

3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320,433.96
利息收入	1,537,227.50	311,842.00
政府补助收入	3,666,970.92	1,502,270.96
其他	1,315,022.01	330.47
合计	6,519,220.43	2,134,877.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5,826,896.03	1,174,962.86

费用支出	40,298,187.90	29,104,586.34
营业外支出	443.86	204,298.86
合计	46,125,527.79	30,483,848.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 发行费用	8,845,218.36	
合计	8,845,218.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127,080.59	79,857,161.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2,957.03	2,293,234.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942,299.68	16,536,389.17
无形资产摊销	1,272,133.08	1,172,887.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216.50	31,21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9.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96.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708.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69,491.31	2,056,44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805.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699,145.16	-26,228,010.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83,491.80	-10,414,02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63,740.59	14,574,01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65,672.92	79,785,655.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4,875,961.95	194,568,964.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706,240.15	164,125,029.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169,721.80	30,443,934.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4,875,961.95	201,706,240.15
其中：库存现金	50,357.62	42,791.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4,825,604.33	201,663,448.3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875,961.95	201,706,240.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62,823.39	3,402,936.20

其他说明：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62,823.39	开具信用证及其他保证金
合计	4,762,823.39	--

其他说明：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39,638,785.34
其中：美元	19,229,390.05	6.7744	130,267,579.95
欧元	2.70	7.7496	20.92
港币	9,139.49	0.86792	7,932.35

应收账款	--	--	105,197,425.43
其中：美元	3,445,791.60	6.7744	23,343,170.62
欧元	288,000.00	7.7496	2,231,884.8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正丹香港主要经营地为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信用评审机构对客户信用等级的评定报告。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发生变动,而导致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无价格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43,652.81			43,652.81
其他	43,652.81			43,652.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3,652.81			43,652.8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远期外汇汇率。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丁卯桥经二路 668 号	对外投资, 投资管理	5000 万元	28.13%	28.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原由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出资组建，2011年4月，禾杏企业有限公司转让其拥有的本公司37.50%股权给予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同受曹正国和沈杏秀控制，其中曹正国和沈杏秀持有禾杏企业有限公司75.01%股权，持有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60.00%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曹正国和沈杏秀。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HEXING ENTERPRISE LIMITED）	本公司股东
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丹阳市丁氏印刷有限公司	曹正国亲属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27,819.00	1,997,1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508,361.79	100.00%	5,260,948.33	5.00%	104,247,413.46	126,519,272.17	100.00%	6,308,954.74	5.00%	120,210,317.43
合计	109,508,361.79	100.00%	5,260,948.33	5.00%	104,247,413.46	126,519,272.17	100.00%	6,308,954.74	5.00%	120,210,317.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05,194,143.69	5,259,707.1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5,194,143.69	5,259,707.18	5.00%
1 至 2 年	480.25	48.03	10.00%
2 至 3 年	1,652.00	495.60	30.00%
3 至 4 年	1,395.04	697.52	50.00%
合计	105,197,670.98	5,260,948.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与子公司之间的往来账款4,310,690.81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48,006.4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1	11,284,111.77	10.30%	564,205.59
客户2	6,675,535.00	6.10%	333,776.75
客户3	5,284,032.00	4.83%	264,201.60
客户4	4,310,690.81	3.94%	0
客户5	4,108,677.00	3.75%	205,433.85
合计	31,663,046.58	28.92%	1,367,617.7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27,257.47	100.00%	38,982.87	5.00%	5,688,274.60	658,669.80	100.00%	33,933.49	5.00%	624,736.31
合计	5,727,257.47	100.00%	38,982.87	5.00%	5,688,274.60	658,669.80	100.00%	33,933.49	5.00%	624,736.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779,657.47	38,982.87	5.00%
1 年以内小计	779,657.47	38,982.87	5.00%
合计	779,657.47	38,982.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新区财政局补贴款4,947,600.00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49.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5,471,727.80	414,793.80
代扣代缴费用	255,529.67	243,876.00
合计	5,727,257.47	658,669.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区财政局	补贴款	4,947,600.00	一年以内	86.39%	0.00
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押金	128,412.00	一年以内	2.24%	6,420.60
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费用	118,635.00	一年以内	2.07%	5,931.75
社保中心	代扣代缴费用	107,118.32	一年以内	1.87%	5,355.92
新世纪管理顾问公司	往来款	104,130.00	一年以内	1.82%	5,206.50
合计	--	5,405,895.32	--	94.39%	22,914.77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新区财政局	上市奖励	4,947,600.00	一年以内	三季度
合计	--	4,947,600.00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869.41		64,869.41	64,869.41		64,869.41
合计	64,869.41		64,869.41	64,869.41		64,869.4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869.41			64,869.41		
合计	64,869.41			64,869.4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6,411,060.28	460,022,128.24	484,054,830.63	357,325,136.56
其他业务	16,319,063.79	1,450,820.24	12,417,174.64	
合计	582,730,124.07	461,472,948.48	496,472,005.27	357,325,136.56

其他说明：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96.53	报废一台检测仪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14,570.92	政府给予的上市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708.63	2016 年为规避汇率风险以花旗银行上海分行为交易对手方进行远期外汇交易，5 月末受人民币升值影响形成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578.15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政府补贴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1,576.59	
合计	8,282,267.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4%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2%	0.28	0.2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